

(此為翻譯本，英文本為原文)

**香港電台顧問委員會**  
**第六次會議記錄**  
(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四日下午二時三十分於  
香港花園道美利大廈 2005 室食物及衛生局會議室舉行)

**出席：**

黃嘉純先生，JP (主席)  
陳建強醫生，JP  
劉志權先生，JP  
李偉民先生，BBS，JP  
姚嘉珊女士  
林永君先生  
司徒偉先生，BBS，JP  
廣播處長鄧忍光先生

**列席的香港電台員工：**

副廣播處長梁松泰先生  
副廣播處長戴健文先生  
數碼聲音廣播總監陳耀華先生 (議程事項三)  
香港電台社區廣播工作小組召集人區麗雅小姐 (議程事項三)  
機構傳訊及節目標準總監陳敏娟女士 (議程事項四)  
鄭思燕女士 (委員會秘書處)

**缺席：**

馮美基女士  
鄭嘉儀女士

**秘書：**

周桂海先生 (委員會秘書處)

---

**議程事項一：通過上次會議記錄**

---

1. 主席告知，秘書處已在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把上次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五日會議的記錄擬稿傳閱，以徵詢委員會成員的意見。委員會成員沒有提出任何修改。因此，上次會議記錄無須修改並獲通過。

## 議程事項二：續議事項

---

2. 委員會成員沒有提出任何事項討論。

## 議程事項三：社區參與廣播服務試驗計劃的進度

---

3. 區麗雅小姐匯報，兩場社區會堂論壇已分別在二零一二年一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二年二月十三日舉行。第一場論壇專為華語服務而設，而第二場論壇則為非華語服務而設。參與論壇人士的意見總結如下：
  - (a) 社區參與廣播服務試驗計劃不應只在數碼聲音廣播頻道推出；
  - (b) 對部份社區參與廣播製作人而言，擬議製作周期的製作量(製作連續十三週，每週播放一次的一小時節目)頗為繁重。如能放寬節目集數及時數的要求以縮短製作周期，情況會較為理想；及
  - (c) 為社區參與廣播製作人提供足夠的培訓及利便措施，對社區參與廣播服務能否成功推行起着關鍵作用。
4. 歐小姐補充說，參與論壇人士鮮有談論跟社區參與廣播服務框架有關，層面更廣及更基本的議題，例如社區參與廣播基金的撥款事宜、成為社區參與廣播製作人的資格準則、以及審批申請的機制等。
5. 陳耀華先生在回應主席提問時表示，兩場社區會堂論壇所得的反應令人頗為滿意。華語服務及非華語服務論壇的參與人數分別為 67 人及 27 人。雖然非華語服務論壇的參與人數偏低，但可歸因於多數的目標少數族裔社群已出席較早前所舉行的焦點小組會議。建議書方面，直至會議當天為止，港台只收到兩封電子郵件，郵件內容頗為簡短及籠統。我們預期，在臨近公眾諮詢的截止日期前會收到更多的建議書。
6. 戴健文先生補充指，在兩場社區會堂論壇上，公眾普遍都非常支持港台推行社區參與廣播服務。
7. 一名委員會成員認為，聽眾或會不願意購買新的數碼聲音廣播接收器，因此透過數碼聲音廣播頻道的平台推行社區參與廣播服務，或會對有關服務的發展構成阻礙。
8. 不過，另一名成員則表示，情況並非如此黯淡。在非華語服務的社區會堂論壇上，與會人士對參與這項廣播服務表現積極。他們最關心的是港台會否為社區參與廣播製作人提供足夠的技術支援及培訓，尤其是培育創意方面的支援。這

名成員認為，長遠而言，推行社區參與廣播服務的社會增益是社區參與廣播製作人透過參與服務所獲得的技術及經驗，能有利他們參與其他多媒體平台的廣播工作。

9. 陳耀華先生回應，數碼聲音廣播仍處於試播階段，其節目聽眾群仍需時拓展。儘管如此，數碼聲音廣播服務已透過電台宣傳聲帶及展覽獲廣泛推廣。
10. 部分委員會成員關注，社區會堂論壇的公眾出席率或因柴灣青年廣場的位置而受影響。
11. 陳耀華先生回應，雖然柴灣青年廣場並非位處市中心，但卻緊靠柴灣地鐵站。因此，其所處地點交通方便。此外，根據以往舉辦港台公眾諮詢會等活動的經驗，出席率仍算令人滿意。
12. 陳敏娟女士補充說，租用其他政府場地比較困難，原因是這些場地租用率高，往往會在多個月前已爆滿。
13. 經討論後，主席表示，由於公眾諮詢所得的回應仍有限，港台應考慮加強宣傳有關活動。他亦要求港台在下一次會議上向委員會匯報公眾諮詢的結果。

#### **議程事項四：顧問委員會提出的二零一二年港台意見調查項目的擬議範疇 (顧問委員會文件第 1/2012 號)**

---

14. 陳敏娟女士介紹有關文件。
15. 一名委員會成員提出以下意見：-
  - (a) 文件所載調查的擬議範疇沒有涵蓋上次會議記錄第 27 段所記錄的項目；
  - (b) 擬議的調查問題頗為抽象，受訪者須以數值等級給予評分。受訪者如不熟悉港台的節目，在作答時或會感到困難。此外，要對受訪者回應抽象問題所給予的評分作有意義的詮釋，這點實在困難；及
  - (c) 鑑於上文所述，會面調查會較電話調查更為適當。
16. 另一名成員詢問擬議的調查與「市民對香港電台的觀感 2009」調查的分別。
17. 陳敏娟女士解釋，擬議的調查原為一項追蹤調查，因此調查參數需要維持不變。這項調查在本質上與港台現時進行的觀眾／聽眾調查是有區別的。後者主要量度觀眾／聽眾的個人喜好，而用以量度有關喜好的參數或會隨時間而有所改變。因此，我們認為就《香港電台約章》所載的公共目的及使命，調查普羅

大眾對港台服務的滿意程度，這個做法較為理想。至於問題的結構及所採用的評分方法，委員會可作進一步討論，歡迎成員發表意見。

18. 陳女士補充說，「市民對香港電台的觀感 2009」調查是在《香港電台約章》還未發表前進行的，該調查收集了公眾對港台服務表現的整體意見，以及觀眾／聽眾對本台以公共廣播機構身分提供服務的滿意程度。
19. 戴健文先生補充說，上次會議記錄第 27 段所載的項目，除了把港台發展為全球華語社會的公共廣播機構的建議外，其餘都已納入有關文件。此項建議沒有被納入文件的原因是所述角色超出《香港電台約章》所訂的職權範圍。
20. 陳敏娟女士在回應委員會成員對調查計劃撥款承擔額的查詢時表示，根據擬議調查的範圍及所採用的方法，撥款額約為 20 萬元至 30 萬元，由港台的資源支付。
21. 鄧忍光先生表示，委員會的現屆任期將於二零一二年八月結束。傳媒或會有興趣知道港台在達致《香港電台約章》所訂的公共目的及使命方面的表現。因此，有關調查旨在就上述事宜向委員會提供實際資料。調查結果亦可為港台的節目發展提供方向。
22. 委員會成員在討論後普遍認為，應就調查方法向專業調查機構尋求專家意見。
23. 陳敏娟女士回應，會對調查架構進行修訂，並在會後以文件傳閱的方式交予委員會作考慮。

[會後補註：陳敏娟女士已諮詢香港大學民意研究計劃的意見，有關機構認為數值等級的計量方法已為機構廣泛使用，作為統一標準以比較目標對象隨着時間的不同表現，並為英國廣播公司等知名廣播機構所採用。如需向團體就特定議題搜集意見或建議，舉辦焦點小組會議會取得較佳成果，但所涉成本亦較高。]

#### **議程事項五：香港電台周年計劃（顧問委員會文件第 2/2012 號）**

---

24. 戴健文先生介紹有關文件。
25. 一名委員會成員向港台提出以下建議作考慮：-
  - (a) 鑑於內地與香港文化差異使兩地一些人士之間出現矛盾，港台可考慮聯同內地電視台或電台製作於兩地一同播放的節目，以增進兩地人民必須的相

互了解；

- (b) 為應付年青一代在參與公共事務方面日益增加的需求，港台可考慮製作相關節目，邀請持不同意見的社會人士擔任嘉賓，以增進年青一代對公共事務所須的了解；及
  - (c) 頗多年青人透過網上的社交媒體積極建立聯繫網絡，但卻與現實世界日漸疏離。因此，港台可考慮推出互動數碼聲音廣播及數碼地面電視服務，以切合年青人的需要。
26. 其他成員普遍認為，雖然數碼聲音廣播及數碼地面電視在提供此類互動服務時在技術上會有困難，但有關服務已成為新媒體一項迅速發展的趨勢。
27. 戴健文先生回應，港台已就兩地文化差異的主題推出電視及電台節目，例如在亞洲電視本港台播放的「放馬過來」節目中有兩集談及「中港矛盾」，以及在第一台「千禧年代」節目中設有「雙非問題」的環節。至於互動節目方面，數碼聲音廣播及數碼地面電視服務並不能提供有關服務。因此，港台曾探索推展社交媒體服務的可行性，但要實時維持服務並進行監察會為資源帶來重大影響。
28. 一名委員會成員表示，港台曾經在推展新媒體服務方面擔任領導的角色。不過，商營電視台及電台近年似乎在這方面取替了港台的角色。其他成員亦普遍認為，使用流動裝置接收節目的趨勢有明顯的增長，兼備互動服務的新媒體將成為廣播界的一項重要發展。
29. 梁松泰先生回應，港台掌握了新媒體服務的發展趨勢，並在這領域對新工具進行了試驗。舉例說，港台最近推出「城市論壇」的應用程式，讓觀眾／聽眾即時表達「喜愛」或「不喜愛」講者的表現。不過，港台需要時間測試哪些工具對其最有用，以及如何把有關工具高效地應用在電台與電視服務以及其他新媒體服務之中。此外，傳統媒體製作人亦需要時間及培訓以適應製作互動節目的新環境。
30. 鄧忍光先生認同成員的意見，認為港台應就同儕在新媒體方面的發展急起直追。在未來數年，新媒體將成為港台的主要發展範疇，在資源分配方面獲優先考慮。他已要求新媒體拓展組就這方面的工作提交建議書。新媒體拓展組在訂定具體的建議計劃後會諮詢委員會的意見。
31. 有委員會成員建議，港台應考慮製作推廣《基本法》、香港特區成立 15 周年和新一屆香港特區政府宣誓就職等節目。
32. 戴健文先生表示，港台將聯同中央人民廣播電台製作一系列與香港特區成立

15 周年有關，而主題為「共贏之路」的電台節目。有關節目會在內地和香港播放。至於有關新一屆香港特區政府的節目，只會在即將來臨的行政長官選舉舉行後才制定安排。

33. 一名成員表示，以往內地移居本港人士主要來自廣東省，因此在適應香港文化方面遇到的困難較少。不過，近年內地移居本港人士及內地旅客均來自不同省市。由於語言障礙及文化差異，他們要熟悉香港比較困難。因此，普通話台可考慮為不諳廣東話的人士推出烽煙節目，讓他們可與本地居民作交流，從而加深對香港的認識。
34. 另一名成員亦指出，香港年青一代對內地認識甚少，有些青年人更絕少到訪內地。今年是香港設計年，設計界主要由本地菁英組成。因此，這是製作加強青年人對內地了解的節目的好時機。

#### **議程事項 6(a)：季度匯報(節目) (顧問委員會文件第 3/2012 號)**

---

35. 戴健文先生介紹有關文件，並匯報第三台舉辦的「愛心聖誕大行動」籌得善款 1,750 萬元。
36. 主席祝賀港台在去年榮獲多個獎項。

#### **議程事項 6(b)：季度匯報(投訴) (顧問委員會文件第 4/2012 號)**

---

37. 戴健文先生介紹有關文件。
38. 一名委員會成員反映，某些電台節目主持因使用不當言詞或用語(如「吹你唔脹，搵你唔長」、「阿差」及「你阿媽大減價」等)而遭投訴。雖然有關個案全因其言詞不屬影視及娛樂事務管理處訂明的禁止用語類別而被列作「不成立」的投訴，不過港台應檢討在廣播節目中使用這類言詞或用語是否恰當。

#### **其他事項**

---

39. 戴健文先生告知，港台首長級職位已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一日展開職務重組。張文新先生出任助理廣播處長(電台及節目策劃)一職，施永遠先生則出任助理廣播處長(電視及機構業務)一職，而陳敏娟女士則出任總監(電視)一職。

#### **下次會議日期**

---

40. 主席告知下次會議將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一日在廣播大廈舉行。日後委員會會議將輪流在廣播大廈及港島區的政府會議室舉行。

41. 由於沒有其他事項提出討論，會議在下午四時三十分結束。

**香港電台顧問委員會秘書處**